

## 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了顺利完成本次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将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

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 二、董事的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四届董事会书面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提名表见附件），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董事会、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有权向第四届董事会书面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 （一）提名人应在2023年8月16日17:00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

并提交相关文件。提名人应在上述期限内按本公告约定的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文件，期满后，公司董事会不再接收各方的董事候选人提名；

（二）在上述提名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提名的董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公司召开董事会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五）公司在不迟于发布召开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送达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六）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 五、董事任职资格

###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与担任董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切实履行董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总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 8、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1、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有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以外，还需满足下述条件：

- (1)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2) 具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有关规定所要求的独立性；
- (3) 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则；
- (4) 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5) 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 (1) 在公司或者公司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
-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 (3) 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4)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 (5) 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 (6) 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
- (7) 最近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员；
- (8) 证券交易所认定不具有独立性的其他人员。

##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 提名人提名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 1、董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 2、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履历表（需董事候选人签字）、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培训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 5、董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推荐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推荐，并承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完整以及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二) 若提名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提名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三）提名人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 2、提名人必须在2023年8月16日17:00 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 七、联系方式

- 1、联系人：浦四金 袁薇艳
- 2、电话：0573-84518146
- 3、传真：0573-84518146
- 4、地址：浙江省嘉善县干窑镇宏伟北路18号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5、邮编：314107

特此公告。

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0日

附件：

浙江双飞无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表

提名人		提名人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提名的候选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非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独立董事（请在提名的董事类别前打“√”）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请在“是”或“否”前打“√”）		
简历：（包括学历、职称、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可另附纸张。）			
其他说明（如适用）			
提名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